

2022 年度江门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.15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86 万元的 61.8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.0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，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根据“零基预算”原则，实行切块管理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经市外事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安排出访经费的市直单位，由市财政部门在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总控制数的额度内统筹追加安排给出访单位使用，由单位负责本部门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的决算开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.15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76 万元的 65.34%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；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.15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76 万元的 65.34%）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.0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1 万元的 0%。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因受疫情原因，单位公务活动相应减少，使用公务用车的频率下降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.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.15万元，占1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.0万元，占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.15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.15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，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和保险费等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0次，接待人数共0人。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支出。

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 江门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.86	0.00	1.76	0.00	1.76	0.10	1.15	0.00	1.15	0.00	1.15	0.00